

#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 输血管理信息系统项目采购公告

一、项目编号：2024457

二、项目名称：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输血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三、项目预算：30 万元

### 四、项目概述：

- (一) 模块化结构设计：系统采用最新的模块化设计，整个流程可以按照医院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任意搭配组合；
- (二) 扩展任意多个外部系统接口：输血临床端支持嵌入第三方系统，和第三方接口灵活多样提供多种方式和第三方系统完美融合；
- (三) 第三方系统接口：可实现与医院现有第三方接口对接；
- (四) 全流程闭环管理设计理念：
  1. 系统以用血申请单为主线，实现临床医生用血申请、临床医生用血审批、临床护士用血执行、临床护士用血确认、临床护士用血反馈等流程管理信息化；
  2. 以血标本为主线，实现标本管理信息化；以血制品为主线，实现血制品流转、使用、回收、销毁、报废等信息化；最终实现用血质量评价信息化。

### 五、项目需求：

- (一) 输血管理信息系统功能要求详见附件（一）；
- (二) 项目工期：60 天；
- (三) 维保期限：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四) 系统须终身免费升级；
- (五) 项目所产生的与其它系统接口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六、配置需求：

- (一) 服务器数量不得低于 2 台，且每台服务器 CPU 数量不少于 2 颗，内存不得低于 512G，硬盘为 SSD 不得低于 4 块，服务器性能须保证使用时间不低于 5 年；
- (二) 存储不小于 1 台，容量不小于 80T，存储性能须保证使用时间不低于 5 年。

### 七、商务要求

- (一) 权利保证
  1. 响应供应商须保证采购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

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出售给采购方的产品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方损失的，响应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响应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二) 响应供应商所供应的产品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且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三) 产品质量

1. 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或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采购文件或销售方响应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或生产厂商公开的宣传资料或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3.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如发现产品为翻新产品或充装假冒伪劣产品的，采购方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

(四) 单证齐全：产品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厂家盖章的保修文件等）、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若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是进口产品，则须提供合法的原生地证明、进口报关资料、商检证明等。

## 八、响应文件要求

(一) 响应供应商须根据采购项目需求进行报价，且产品报价应包括所有货物供应、设计费、运输费、保险费、储存费、加工费、税收费、管理费、装卸费、包装费、人工费、利润等以及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并完成调试、安装、培训、检测验收至交付使用后约定内免费质保等其他与本产品有关的全部费用在内，采购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报价方案唯一，项目报价均不得高于采购项目预算，项目报价高于采购项目预算按无效响应处理；

(二)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产品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

1. 能体现响应技术参数厂商的中文说明书或彩页或厂家主要技术参数说明函等；

2. 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详细配置响应表；
3. 厂商官方网站的技术白皮书打印稿，同时注明材料来源于官方网站的网址，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厂商或响应供应商公章；
- (三)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符合项目相关要求的同类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主体须与响应供应商一致，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响应产品如无供货业绩，须提供无供货业绩声明函；
- 注：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同类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内容不得遮掩、涂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四) 响应供应商须符合采购项目的经营许可范围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 (五) 响应供应商须具有软件产品的软件著作权，并提供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资质证书和软件产品证书（响应供应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证明文件及财务报表（要求：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提供复印件；审计报告须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要求：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出具且在有效期内的，能够清晰反映供应商的商业信誉情况，如成立时间不足六个月的，按成立时间提供，如资信证明不能体现基本开户账户的，应另附开户许可证，无开户许可证的，可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以上文件均需加盖银行公章）；
- (七)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纳税证明材料：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其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 (八)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成立未满 1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 (九) 响应供应商须在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官方网站采购公告中下载并签署《投标廉洁承诺书》，响应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十) 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产品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型号、品牌仅作为参考建议，不作为限制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参数指标（规格、技术参数、配置）要求”中所列参数为最低要求，响应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当于或优于采购项目参数的货物，至少

应提供对主要技术参数的响应证明材料。

## 九、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 响应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关资质，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并在生产、经营、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 (二) 响应供应商须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响应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响应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所有文件材料均须复印清晰且加盖单位公章；
- (四) 响应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1.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或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网（[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官方网站查询截图须包含“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及“变更信息”）；
  4. 响应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中存在行贿犯罪记录行为；
  5.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注：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上述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查询记录编入响应文件中（上述截图须包括单位名称、查询内容及查询时间）。**
- (五) 响应供应商不得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等被限制投标的情形；
- (六) 响应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未被各级各地行业主管部门或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投标期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处以一万元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

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官方网站查询截图或单位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查询记录编入响应文件中);

- (七) 响应供应商可提供上述响应文件要求和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其他资料以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反映其企业综合实力的相关资料;
- (八) 响应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九)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响应,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各采购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响应供应商须出具声明函);
- (十) 本项目所要求的制造商或代理商的经营或备案证书根据产品所属类别适用;
- (十一) 响应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上资格要求,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审核,将在评审开始后由评审人员负责执行,如出现对任意一条不满足的,资格性审查将不通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 十、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依据响应证明文件从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审和服务评审等方面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供应商。

## 十一、评审时间

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 十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 (一) 响应文件纸质版须编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以 A4 纸打印,每页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和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提倡双面打印;每本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若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另须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非加密)一份,电子版文件应为响应文件签章后的正本扫描件,格式为 PDF 版;
- (二)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为单位分别独立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密封件内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响应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细信息,未按要求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三) 响应供应商须将每部分响应文件(独立密封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装入信袋内加

以密封，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和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 (四)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在规定处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或盖签名章、签字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
- (五)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
- (六) 响应文件须在规定的地点和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超过截止时间点后的视为无效响应，我院将拒绝接收；
- (七)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告知；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八)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或撤回；
- (九)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均不予退还；
- (十)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30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递交地址：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南迎宾街89号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机关办公楼206招标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4-3608866

- (十一) 邮寄地址：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南迎宾街89号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15144441213

### 十三、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十四、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官方网站（<http://www.spzxxyy.cn/>）发布。

### 十五、响应须知

- (一) 响应供应商在参与该项目响应的全部环节当中，如若出现提供虚假申请材料及证件、公然扰乱开评审秩序、围标串标、对采购文件虚假响应、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等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响应供应商

自行承担，以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法律规定取消响应或成交资格、接受行政处罚等。

(二) 依据医院采购流程，以现场评审专家与响应单位进行竞价谈判后的二次报价为准。

(三) 响应供应商不得采用任何手段，干涉、影响医院正常的招标采购行为和评审结果，否则将被列入黑名单，禁止参加医院任何招标采购项目。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响应供应商其报价或响应无效：

1. 不同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响应、报价等相关事宜；
2.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出现同一公章或者签字的；
3.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标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有共同股东组成或主要管理人员中有共同人员的。

(五) 响应供应商有下列弄虚作假的行为的，取消响应资格或视响应无效：

1. 使用伪造、变造的企业资质、许可等相关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证明文件；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证明文件；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 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的签名为代签或冒签的；
7. 被授权人委托他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未出具相应委托书的。

(六) 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给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供应商或者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评审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 向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7.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8.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9. 将采购合同转包；
10.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1.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2.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 接受和拒绝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六、项目咨询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434-3608866      （商务咨询）

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13944444453      （技术咨询）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招标采购办公室

2024年4月24日

招标采购办公室

2203011958813

（本公告解释权归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 附件（一）：

输血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清单

序号	主模块	子模块	说 明
1	血液登记	血液登记	1. 支持扫码入库、血站接口入库； 2. 支持血站订血入库、自体血入库、特配血入库、外院调血入库； 3. 入库汇总及入库单打印；
2	血液信息管理	血液库存管理	1. 对血液库存进行管理血液，支持血液报废、血液返回血站、血液调出、血液预留等；支持打印报废单、返回血站核对单、血液调拨单等； 2. 对库存进行统计查询、打印；支持打印血液标签；
		血液预警	1. 提供血液有效期将近预警、血液过期线预警、库存不足预警等； 2. 输血科红细胞的各血型的库存情况展示给临床医生； 3. 支持当血液到达应急库存时限制医生开立某性质的用血申请；
		血液复检	1. 提供血液复检功能支持手工录入复检结果和读取仪器实验结果； 2. 提供根据需要灵活设置不同成分的检测实验项目例如：ABO 正反定、Rh(D)、抗筛、直抗、Rh 分型等实验；
3	临床输血申请	常规输血申请	1. 用于常规治疗用血的申请，要求必须具有初检血型及输血前相关检测； 2. 申请单打印及作废；
		紧急输血申请	1. 用于紧急情况下的用血申请，不要求必须具有初检血型等信息，是用血的绿色通道； 2. 申请单打印及作废；
		手术备血申请	1. 用于临床手术备血，要求必须有初检血型、输血前相关检测、手术相关信息； 2. 申请单打印及作废；
		门急诊用血	1. 门急诊用血具有和临床输血信息管理同样的功能，含知情同意书、用血申请、大量用血等流程管理； 2. 支持通过与 HIS 接口，提取相关病人相关信息申请；
		手术室用血	1. 独立的手术室输血管理模块，支持手术室查看患者备血情况，发送取血信息到输血科，打印取血单；支持术中输血申请，系统自动提取患者输血前检验结果、体征信息、历史输血不良反应信息、手术相关信息等； 2. 系统自动判断本次输血是否需要采集配血标本； 3. 系统自动生成备血医嘱、配血检验医嘱； 4. 申请单打印及作废；
4	用血分级审批	用血分级审批	1. 严格执行临床用血审批制度；中级医师开单，上级医师审批； 2. 24 小时内累计用血申请或发血超 4 个单位需要科主任签字审批； 3. 24 小时内累计用血申请或发血达到 8 个单位需要科主任签字后提交医务处备案，执行大量用血审批流程；
5	大量用血管理	大量用血管理	1. 系统自动判断是否达到大量用血条件，生成大量用血申请单，临床提交大量用血申请、打印，医务处备案，输血科接收；
6	知情同意书管理	知情同意书管理	1. 根据需要打印同型输血知情同意书、非同型输血知情同意书、自体采血知情同意书、血细胞治疗知情同意书等；
7	标本采集管理	标本采集	1. 标本条码打印，采血完成后确认； 2. 支持输血科授权补采标本；
8	取血管理	取血管理	1. 输血科完成配血后向临床发送取血通知，临床护士打印取血单进行取血； 2. 支持紧急情况下，在输血科配血未完成的情况下进行紧急取血单的打印；

序号	主模块	子模块	说 明
9	送达登记	送达登记	1. 标本或申请单送达输血科窗口扫码登记，记录送达时间和送达人；
10	输血申请接收 审核	接收管理	1. 申请单接收、标本接收；
		审核管理	1. 申请单（异体输血申请单、自体采血申请单）审核、标本审核； 2. 不合格申请单、标本退回； 3. 补采标本授权； 4. 支持申请单预览查看和详细信息查看模式，支持申请单补打； 5. 申请单查询检索，历史配发血记录及实验结果查看； 6. 提供紧急情况下快速发血功能；
11	常规实验管理	常规实验管理	1. 支持手工保存实验结果和仪器读取实验结果，实验结果自动判读； 2. 实验结果审核、发布、上传、报告打印； 3. 修改实验结果需要上级授权，保留修改痕迹； 4. 系统可设置默认实验项目，支持根据需要灵活追加实验项目，例如：ABO正反定型、Rh(D)、抗筛、Rh分型等； 5. 支持与任何品牌的全自动检验仪器进行双向通讯，可读取展示实验结果图片； 6. 实验结果自动与历史实验结果进行比对，出现不一致情况，系统要求进行再次核对，必须填写说明原因后方可继续操作； 7. 可查看当前患者历史实验结果； 8. 自动根据相应实验产生费用信息；
12	配血计划管理	配血计划管理	1. 支持根据患者复检血型 ABO+Rh(D) 自动从库存筛选相匹配的血液； 2. 支持根据 Rh 分型结果按优先级匹配血液； 3. 血液按有效期进行排序，距离有效期近的明显颜色标识，优先提醒配血； 4. 严格配血权限管理，非同型特殊配血需上级授权。 5. 患者有特配血库存时，优先显示特配血； 6. 支持一血多配； 7. 支持疑难配血患者进行筛血及所筛血液痕迹保留（或计费），支持把筛出的血液预留给某患者，防止配给其它人； 8. 支持特殊情况下在原有申请单追加配血；
13	交叉配血管理	交叉配血管理	1. 支持手工保存实验结果和仪器读取实验结果，实验结果自动判读； 2. 实验结果审核、发布、上传、配血报告打印； 3. 修改实验结果需要上级授权，保留修改痕迹； 4. 系统可设置默认配血方法或多种配血方法，根据主次侧交叉实验现象，自动判定结果、结论； 5. 支持与任何品牌的全自动检验仪器进行双向通讯，可读取展示实验结果图片； 6. 因患者自身原因配血结果不相合的情况需要发血时，需要填写详细说明，上级授权后方可成为可发血； 7. 可查看当前患者历史配血实验信息； 8. 自动根据相应配血方法产生费用信息；
14	取血通知	取血通知	1. 输血科配血完成后通知临床进行取血，临床打印取血单；
15	发血管理管理	发血管理管理	1. 严格执行发血扫血袋四码出库，核对一致，系统自动勾选后才允许发血，避免配血与发血不一致情况出现。 2. 支持特殊情况人工核查血液信息后，帐号验证后手工勾选出库。 3. 根据出库血液生成发血记录单、输血核对标签并打印。 4. 自动收取血费、储血费、血液实验费等。 5. 血液发出后，超过规定时限后，只能‘退血报废’。在规定时限内可‘退血暂存’（患者延迟输血）。退血要求有上级医师的授权方可退血操作。

序号	主模块	子模块	说 明
16	输血不良反应管理	输血反应上报	1. 临床医师可通过系统填报输血不良反应，详细记录患者体征表现、反应类型、处理方式等。 2. 打印输血不良反应报告单； 3. 历史输血不良反应提醒及详细情况查看；
		输血科反馈	1. 输血科接收到输血不良反应回报单后，对输血不良反应情况进行排查及反馈；
		医务处备案	1. 医务处或输血管理委员会对输血不良反应情况进行跟踪质控；
17	收费管理	收费管理	1. 血型复检实验自动收费。 2. 交叉配血相关费用自动收费。 3. 发血自动收费； 4. 自体血自动收费； 5. 支持手工补增费用、退减费； 6. 打印收费明细单；
18	医嘱管理	医嘱管理	1. 临床开立输血申请单时系统自动生成备血医嘱上传医嘱系统供护士执行； 2. 需要采集标本时自动产生配血医嘱上传医嘱系统供护士执行； 3. 输血科发血时自动产生输血医嘱上传 HIS 系统供医生确认；
19	血袋回收	血袋回收	1. 查看待回收血袋信息； 2. 护士血袋送回登记； 3. 输血科血袋回收；
20	自体血管理	自体血申请	1. 自体备血评估：系统根据患者输血前相关实验室检查结果、病种诊断、体征表现、身高、体重、适应症、禁忌症等评估是否允许备自体血； 2. 自体备血申请及打印；
		自体血采集	1. 自体血血液信息标签打印：打印产品码、血型码、失效码、储血码标签，贴到自体血储血袋。 2. 自体血患者信息标签打印； 3. 自体血采集过程信息登记，记录自体血采集过程中患者体征信息等；
		自体血入库	1. 自体血扫码入库，自体血库存管理，库存预警；
		自体血出库	1. 自体血发血扫码出库、打印自体血发血记录单，自体血自动收费；
21	基础管理	基础管理	科室、人员、权限、血液字典、实验字典等基础字典管理；
22	信息共享集成	血液库存信息	共享血液库存信息；
		在院患者血型分布	共享在院患者血型分布情况；
		手术排班患者血型分布	共享手术患者血型分布情况；
23	统计查询	统计查询	1. 库存信息统计查询； 2. 发血信息各类统计查询； 3. 收费信息各类统计查询； 4. 实验信息各类统计查询； 5. 大量用血统计查询； 6. 血液报废、返回血站统计查询； 7. 各类手术用血统计查询；

序号	主模块	子模块	说 明
		临床用血质量控制指标统计	<p>1. 临床用血质量控制指标《临床用血质量控制指标一键统计，支持一键式提取；</p> <p>2. 临床用血质量控制指标：实现每千单位用血输血专业技术人员数；《临床输血申请单》合格率；受血者标本血型复查率；输血相容性检测项目室内质控率；输血相容性检测时间质评项目参加率；千输血人次输血不良反应上报例数；一二级手术台均用量；三四级手术台均用量；手术患者自体输血率；出院患者人均用量；</p>
24	系统接口交互	HIS 系统接口交互	<p>1. 医生站链接输血系统；</p> <p>2. 护士站链接输血系统；</p> <p>3. 人员信息；</p> <p>4. 科室信息；</p> <p>5. 物价信息；</p> <p>6. 在院患者就诊信息（门急诊+住院）；</p> <p>7. 出院患者就诊信息；</p> <p>8. 医嘱上传、作废接口；</p> <p>9. 收费、退费接口；</p>
		LIS 系统交互	<p>1. 输血前检验结果；</p> <p>2. 临床检验标本信息；</p>
		手麻系统交互	<p>1. 手术排班信息：获取手术排班信息，例如手术等级、手术名称、手术部位、主刀医生、预计手术日期等信息；</p> <p>2. 手术术后信息：获取手术术后信息，例如手术结束时间、术中出血量、术中自体血回收量、稀释量等；</p>

## 附件（二）：

## 项目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价格因素	40分	响应报价得分=（响应基准价 / 响应报价）×40（价格分值） 注：满足采购项目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响应基准价，其价格分值为40分。
2	同类项目业绩经验	1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得2分，同一客户业绩不累计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同类采购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主体须与响应供应商保持一致，未提供或提供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注：须提供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供货清单、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作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3	产品质保方案	1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保方案进行评审： 产品质保方案具体、细致，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可操作性：10-8分；产品质保方案基本完善，有一定的可行性、可操作性：7-4分；产品质保方案较简单，不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程度低：3-1分；未提供：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具体、细致，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可操作性：10-8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善，有一定的可行性、可操作性：7-4分；售后服务方案较简单，不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程度低：3-1分；未提供：0分。
5	技术服务方案	5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产品技术服务方案具体、细致，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可操作性：5分；产品技术服务方案基本完善，有一定的可行性、可操作性：4-3分；产品技术服务方案较简单，不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程度低：2-1分；未提供：0分。
6	知识产权	5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证书进行评审： 响应产品无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产品证书的，得0分； 响应产品无相关证书或具备上述证书其中一项的，得0分； 响应产品同时具备两项上述证书的，得5分；
7	技术参数指标	1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技术说明函等能证明响应产品重要技术参数能满足或达到项目需求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完全满意：10-8分；基本满意：7-5分；一般满意：4-1分；未满足要求：0分；
8	财务状况	6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近2021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证明、财务报表等资料进行评审： 财务状况良好：6分，财务状况一般：4分，财务状况较差：2分，财务状况不完整及不提供：0分。
9	文件综合响应程度	4分	根据响应文件技术及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采购人条件且有优于的：4分；满足采购人条件要求的：2分；有不满足或不利于采购人条件的：0分。